

于晴作品集

独倾君心



29

纵使埋骨成灰寒，难适人间未了情。
痴儿……他朝思暮想的女子竟是个痴儿！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82166

I 247.57-5/
10
:29

于晴

作品集

独倾君心

图书在版编目 (CLP) 数据

于晴作品集、台湾于晴著·—呼和浩特：内蒙古人民出版社，
2001. 11

ISBN7—204—03243—8

I 于… II 独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②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 1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62245 号

于晴作品集

独倾君心

于晴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

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)

新华书店 经销

内蒙古新华印刷厂 印刷

120 千字 850×1168 毫米 1/32 开本 6 印张 45 插页

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000 册

ISBN7—204—03243—8/I·557

定价：9.80 元

作者简介

于晴原名范静郁。在台湾新生代女作家中，于晴和席绢是万盛出版有限公司的比翼鸟。

这是两个不同凡响的女作家，她们文化都不算高，不过是专校毕业生，相当于大陆的中专吧。出道都很晚，席绢是1993年发表处女作的，于晴也在此时一炮走红，席绢以处女作《交错时光的爱恋》席卷台湾。于晴与席绢不同，初时平平，越写越火，到最近的《金锁姻缘》、《龙的新娘》简直有红透港台之势。这两个万盛的“当家花旦”竞赛似地成长，巾帼不让须眉，加上另两位女作家，林晓筠和沈亚，把素以武侠之霸气雄踞榜首的台湾俗文学出版界闹了阴盛阳衰。四小名旦每人以每月一部的速度推进，简直令人瞠目。

相比之下于晴虽也是纯情一族，但运思添了许多匠心。以《为你收藏片片真心》为例，自命风流，向往自由害怕婚姻束缚的“五剑客”，他们坚守独身主义，一直固守心中的感情堡垒，本以为自己已经有了极佳的防护，然而，在遇到了似乎“前缘命定”的女子以后，一个个瓦解了独身主义的防线，在爱神的如唤下，他们一一弃甲投降。

作者执着地热爱今天的生活，她鄙夷封建社会嘲讽封建社会，她也傲视未来，她对今天情有独钟。她在献给读者美妙的爱情故事的时候，毫不隐瞒地端出了自己的哲学思想。至此，于晴目前创作的爱情小说已全部推出，可以预期大陆广大青年读者继琼瑶之后又将掀起一股于晴热。

楔 子

门一开，就见衣衫撩着星火的男子狂奔进屋，才隔数日未见，凌乱黑发已有近半发白，“师傅？”三更天的，靠着烛火认了半晌，才失声喊道：“您怎么弄成这副德性？”

“快！快去备纸笔！”男子对着陆续跑出来的家仆吼道，同时双足不停地奔进书房。

开门的弟子瞪着他沾血的背影，骇然追了上去。

“师傅！师傅！您受伤了，是谁胆敢伤了您？我立刻叫人请大夫来！”师傅素来与宫中显贵交好，在皇眼之下，谁敢重伤鼎鼎有名的阴煌子？

纸笔一备齐，阴煌子立刻咆哮道：“全给我滚出去！能滚多远就多远！要是半柱香之内让我发现还有谁留在府里，我必请皇上将你们处极刑！”

“师傅，您是怎么了？是不是伤过头了……”“滚！”阴煌子见他们独自离去，抽出当今太子赏赐的长剑。“谁不走，我就先砍了谁。”他毫不留情地挥剑，众人连忙退开，剑身险险闪过他们，刺进柱中。

几人惊喊：“主子疯啦！”纷纷害怕得逃出阴府。

“师傅，究竟怎么了？您为何……”见阴煌子使力

· 独 倾 君 心 ·

拔出长剑又朝他们砍来，一人躲避不及，被划破长衫，连带着皮肉也掀了一层。

他名下的弟子见状，也不禁四处逃散。

“全给我滚！滚出大兴城，永远不要再回来！不准挂住我阴煌子的名号招摇撞骗！”阴煌子双眼暴凸，见众弟子都逃出府门，踉跄了下，任由长剑落地，狼狈地爬回桌前。

“想不到我阴煌子生平头一回拿剑，竟是相胁自己人。”他喃喃说道，方才还没什么感觉，如今顿觉汗流满面。

时值二更天，无月的夜晚，外头起了细微的纷闹声。

远远的，太史府方向的天空有火光。

他恍若未闻，用尽力气重新提笔写住：神之眼，洞天机。吾一生近三十载，何其有幸得见神眼降大隋，又何其不幸知隋命。

……人皆道神眼降世，百姓有福，但吾以为天下安平，岂须天女救世？

血气翻涌，尽涌进喉口，他强闭着惨白的嘴，不让鲜血飞喷出口，继续写道：隋命如何，吾已无缘印证，但今夜方知神之眼绝非一双，尚有另一人，瞒众人多年，竟是……仓卒的落款后，外头传来撞门声。

他的耳朵早已失去听力，开始用模糊不清的双目迅速扫了全文一眼，然后露出微笑来。

他一生之中，将所有的感情尽付在传奇野史上，如今虽未完成，但也总算将他死前最后的一段事实记录下来。

现在死了，又有何惧呢？

他放下笔，小心煽于墨汁，要将其卷起来；额上的“汗”滑落，淌在那最重要的人名上。

他吓了一跳！瞪住那血迅速晕开，立刻要吸干血迹，哪知他脸上鲜血不停滑落，纷纷在纸上晕开来。

可恶！他在心中恼叫，马上用袖袍拭脸，赶紧再拿笔要写清楚，阴府大门已被撞开。

“奉晋王爷口谕，格杀毋论！”尖锐的杀气破空划进他残余的听力。

难道是天意不让他下笔？他拼着最后一口气，不及下笔，便将纸张卷起来放进书柜内侧，确定无人会瞧见了，才摇摇晃晃地走回桌前。本想要坐得规矩，也死得好看点，但全身力气早已用尽，只能狼狈地趴在桌前。

神智逐渐抽离，心知离死不远了，双手一摸到桌上羽扇，立刻握得死紧。

谁人不知他阴煌子谈笑古今时，喜持羽扇，那让他看起来文雅又斯文。

“如果能让我再换件干净的衣服就好了……”他合上眼，张嘴喃喃自语，鲜血不停地流下他的嘴角。“我主张死也要……死得好看点……独孤兄，我可没你厉害，竟选择那种死法……怎么不早点告诉我呢……我好

·独倾君心·

……去订件寿衣碍…如今我只求死后他们要怎么……欺我尸身都好，就是别烧了我的书房……”谁会看到他死前最后的纪录？也许该一把火将这里烧得于干净净。心底是有点不舍，但倘若要向上苍许下最后的愿望，那么必定要在来世再见神眼……“可别弃我碍…”他缓缓合上眼，最后湮没的神智只求来世再见了……书房门被撞开了，冲进数十名士兵。

“奉晋王爷口谕，阴皇子意图叛乱，试图将天女遗体焚于太史府，绝我大隋命脉，虽已灭火，但罪不可恕，立将阴皇子就地处决，将其头颅悬于城门之上，以降天怒，祭天女！”为首士官朗道。

有士兵上前探他鼻息，道：“他死绝了。”

“呻！他死相倒安稳，砍下他的头交差吧。”见他死后紧握扇柄不放，似要维持最后的形象，士兵恼他焚天女之身，顺道砍下他持扇的手掌，一脚踢飞断掌。

随即，士兵尽退。

阴府里空荡荡的，只剩一具无头尸身。断掌孤伶伶地落在书柜间，尾指上有一只玉石指环，羽扇扫过，从竹册之间露出一截珍贵的纸，纸的尾端沾血，正是先前阴皇子藏起的最后绝笔。

第一章

大清年间。

天青色的长袍外套着镶彩绣的深红大襟马褂，胸前环着黄澄澄的练子，练子的尾端系着一块毫不起眼的青玉，腰间垂挂着扇套与香囊，少年的打扮与其他富贵人家的子弟没两样。

他的黑发扎成长辫，柔顺地贴在身后，从他坐在凉亭的身姿推测他的个儿较一般同龄人高，身子骨却显弱不禁风。

“咱们主子梳洗之后，马上就来，请爷儿再稍等片刻。”金府丫环不知他身份，没有吐露金家主子此时此刻还待在停尸房内，不肯出来。

金府的主子是名汉人，曾是太医院的御医，后来朝不保夕的宫廷生活让他萌生惧意，便辞了官，隐姓埋名在城内开一间医馆，主诊尸。

正因诊尸多秽气，所以府里没有多少仆佣，难以照顾府内每一处地方，包括这招呼客人的心骨院。藏在屋檐上的蒙面人屏住气息，锐眼望住丫头退出院外。

他等了好久啊，等到几乎以为没有这个机会了。狗皇帝眼下皇子公主数十人，活下与死去的数字几乎要成

·独倾君心·

等号了，是狗皇帝的报应；而这少年虽然不是狗皇帝亲生，但自幼受宠，是唯一非亲生子却入宫与皇子蒙受同样的教育。

他曾看过这少年，在乍见的刹那，心里起了警讯。

少年若能长命，依他未成年即受封为多罗贝勒的能力，怕将来是狗皇帝的心腹，是汉人的大患。

“多罗，纳狗命来！”他一鼓作气地飞跃下屋，移形疾闪到少年身后，长剑直刺背心。

当剑尖抵在少年的马褂之上，正要使力穿透，少年的身影立刻退出凉亭之外。

“是哪儿来的刺客，真是好大的胆子埃”少年笑道，显然是早发现了他的存在。被称多罗的少年浓眉大眼，鼻微勾，是俊朗温和的相貌；红唇虽微扬，却是极薄，不由想起他人常言：薄唇之人，最是无情。

蒙面人未置一词，招招指向少年眉间的朱砂痣。

古香庭院沙尘飞溅，多罗单手持扇，另只撩起袍尾，连连踢开迎面而来的剑锋；短短几招之内，蒙面人已知他的功夫绝不是一个巴图鲁勇士能教得出来的。

心里不甘心，好不容易抓到这个多罗贝勒落单的时刻，怎能轻易放过？

“你这要我怎么教？你连斑疹伤寒、上吊而死，都说不出死状为何，你要学诊尸，只怕不止砸了你爹的招牌，”忽然，老头儿的声音由远而近。

“拈心会尽心尽力地学，不负先父与大夫的名声。”

细软的女声尾随飘来，多罗与蒙面人均是一怔！

明明是陌生的女声，为何有股恍若隔世的熟悉……

蒙面人的心口微微痛缩，神智迷乱的同时，忽瞥见多罗的朱砂痣如血一般的鲜红。

红到几乎以为要淌出血来，红到拉回他所有的神智。

只有一个老头儿跟女人，不碍事的，趁多罗尚恍惚时，长剑一挑，直逼他的心窝。

“哎，好吧，你让老夫考虑个几日，若是愿收你为徒，我会叫人过去说一声。”

老头停下脚步表示不送。

“这一本《洗冤集录》，你回去好好读读，觉得吃力或者临时放弃了，也不会有人怪你……小心左边！”他大叫。

他的叫声拉回多罗迷离的心智，见长剑逼来，一名小姑娘就站在当前，没有细瞧她，便眼明手快地将她拉到自己面前。

老头大惊！岸嘹薇蠢眨V 舜切U 税税奠 坏呐 嚙 F 灰>λ 噫。*

刹那之间，蒙面人与她打了个照面，错愕停剑；多罗看中时机，不离手的扇柄忽地出剑，穿透蒙面人的胸口。

“心软，一向是你的大敌。”薄薄的唇勾起无情的笑。

·独倾君心·

“功夫不错，你若有心，巴图鲁绝不是你的对手。”

“拈心，快过来！”金大夫一把拉过少女，又惊又怕地推她往后门走。“快走快走！这里危险！”

少女没有吭声，顺从地往后门走去。

多罗自始至终没有看到她的容貌。再回头，地上斑斑血迹，却不见蒙面人。

“贝勒爷……”

“大夫放心，只不过是那个不成气候的刺客，本王不会往上呈报，让你为难。”

不自觉摸着额间的朱砂痣，方才的晕眩不适……
“金大夫，你为我诊治诊治，瞧瞧是否有不妥之处？”

金大夫瞧他神色确实微白，不到前头医馆，就地为他把脉。“老夫瞧贝勒爷身子极好，不像有病之人，是不是刚才被刺客伤到？”

“凭他要伤本王，还得再修十年功。”他讥笑道，随即敛眉，哺道：“先前浑身像火烧……”“火烧？”

要怎么形容那一刹那的感觉？火的热度从眉间开始，逐渐蔓延整个身躯，难以控制……“那个少女是大夫的徒儿？”他忽然问道。

“贝勒爷，她跟刺客可不是同一伙的啊！她是老夫八拜之交的女儿。没错，是专程来拜师的，她只是想学诊尸……”“一个姑娘家学诊尸成何体统？”他随口说道。

“是不成体统，所以老夫过两天要叫人拒绝她。就

算命兄与我有生死之交，但也不能随随便便硬收一个痴儿啊！”

“痴儿？原来她脑子有问题。”他拾起方才匆忙间金大夫掉落的诊尸纪录。

“是有点愚痴，也是身带残疾，她的左眼打出生以来就是瞎的，诊尸首要眼利、多心，拈心都没有，要我如何带她？哎，是痴儿、是瞎子，老夫勉强也认了，偏偏她是个无心人啊；一个对人、对尸都无心的人，老夫实在无能为力。”

多罗的黑眸停在诊尸纪录的同一行，始终读不下去，心头有股强压的烦躁烧住他的心肺，却又找不着根源。

“大夫，若说医人，你的医术只能算是皇城里顶尖儿之一，但如说要诊尸翻案，那么您落了第二，就没有人敢说第一，什么痴儿傻儿的，您来教，还怕教不会吗？”

停了一会，归回正题：“前两天送来畏罪自杀的官员……”“上吊自杀是假的。死者两股之间并无青紫，表示极有可能是死后遭人吊起来。”

“那就是有人嫁祸于他，再来死无对证了。”多罗微一斟酌，心里便有了大概，只是心头一直好像有个声音在说：如果错过，必定一生后悔。

心头不停有这个模糊意念，却不知意念从何而来。

错过什么机会？是什么东西让他一直耿耿于怀？

· 独 倾 君 心 ·

“贝勒爷，您的脸色好白……”白到朱砂红痣格外显眼。

“留她吧。”他忽地脱口道：“留她下来吧，就瞧在本王面子上，收那个叫拈心的姑娘人您门下吧。”

“嘎？”

一脱口，心里疼痛欲呕的感觉咽下了。他暗暗困惑，又笑道：“就当本王内疚，您就收她吧。”

金大夫听他的话锋突转，差点无法跟上他的思绪，只瞧见那颗朱砂痣又淡了下来。

“就这么说定了。”

“噢？”

从金府往后门走，拐进几个小巷道，便到达小宅小院的俞家。

自从她爹去世后，医馆的生意一落千丈，所授的徒弟也各别开起医馆或改投他人门下，娘索性将俞家医馆卖了，搬到小巷子里，跑菜卖菜图个温饱。

走进俞家后门，发现平常此时在后院晒菜的姐姐不在……红迹染着沙地，拈心呆了下，直觉反应是没砍死的鸡跑了。“那不好，鸡跑了，就要饿肚子了。”她喃喃。

半湿的鸡血沿着一直线的消失在竹篓前。她放下金大夫塞给她的厚书，撩起袖尾，抓住竹篓的把子，暗喊三声，立刻将竹篓翻转，罩向躲在竹篓后头的伤鸡。

“人！”她吓了一跳，瞪住一身黑衣的男子缩在阴影

处。

男子蒙住面，像是方才一剑要砍她的那个人。

“找金大夫。”她瞪住他，自言自语：“他不是咱们家的人，不可以待在咱们家。”见他似乎半昏迷，只手摀住心口血流不止的伤洞，只手紧握剑柄不放。

她目不转睛地爬近他庞大的身躯，伸出手探他鼻息。

“还活着碍……”如果她自己找着一具尸体，不知道金大夫愿不愿意教她如何看尸？

他仿佛察觉有人近身，拼住最后的力气挥剑，拈心惨叫一声，藕臂不及闪躲，被划了长长一道口子。

血从破口子军流出，她愣愣地望着住一会儿，才觉有疼痛的感觉，有点迟缓地为自己止血。

手臂流了血就这么痛了，何况他心口上血流不止？将心比心的道理她懂。她小心靠近他，用力打掉他手里的长剑，吃力地撑起他庞大的身躯。

“多罗……”他吃语。

“拈心！你在做什么？”俞拈喜失声尖叫。

“他……痛……”

“他……他谁啊？娘要你去拜师，不是要你学爹一样老救人！”见妹妹费力地胀红脸，俞拈喜恼怒地上前撑住男人的另一边，三人四脚一拐一拐走进睡房。“你要救人，也要弄清他的身份，你从哪儿拖来这么个半死不活的人？”

· 独 倾 君 心 ·

“后院。”

“后院？你是说，他打一开始就躲在后院？”俞拈喜再度尖叫，拉开拈心的双手，毫不怜惜地让他直接倒在木头床上。

拈心的年纪小，脑袋瓜又一直线儿的思考，迟早会惹来祸端。这个家是该有男人的时候了，她愿意委身给肯吃苦的穷汉或嫁作偏房，只要有汉子愿意照顾她的家人；但大多男人一听她家中有白痴儿，便退避三舍怕遗传。

拈心哪是什么白痴！她只是……只是……呆了一点而已啊！

“他的血快流光了。”拈心小声提醒。

“流光了也不关咱们的事……哎，不好，也不知他是谁，万一是什么反清复明的，人家循路找上门，他死了，我拿什么命去赔人家？拈心，你别动，我去消灭证据。”连忙拿了抹布跑到后院。

拈心看看她，再回头看看那个蒙面汉子，弯身从木头床下拿出俞老生前的百医箱，从中翻出一本医书来。

她快速翻住亲爹生前的笔记，看不懂又重翻数次，直到听见他痛得呻吟一声，才回过神拿起小刀割开他的衣服。

“你……究竟是谁？”从面巾下，他发出梦呓，模糊不清。

俞拈喜端住火盆进屋，原要烧了沾血的毛巾，见到

拈心擅自动手，惊叫一声：“拈心，我下叫你别胡乱来吗？要是出了差池，你要我跟娘怎么办？”

“你是谁？”男人忽然大叫，双眼一张，直挺挺地坐了起来。

拈心蹙起眉，说道：“躺下去。”

她用力将他推下，他忽然挥手要来抓住她，她难得眼明手快地避开，让他握住拈喜的手腕。

俞拈喜要挣脱，他却死命地紧紧抓住她。

“姐姐，别乱动。”她细声说道。拈喜不乱动，他也不会动。

“他这狗娘养的……”拈喜瞠目，瞧见妹妹处理的伤口似乎愈来……愈有扩大的趋势，顿时冒了冷汗，不敢再乱动。

怎么没有想到呢？拈心又没学过医，怎会治人？

要真害死了这个男人，这么大的尸体要往哪儿送才不会被发现？分尸拆骨？

还是去喂狗？

拈喜紧张地瞪住她边看笔记边做缝合的动作，笨拙的身手几乎要让地以为是在缝一个很可笑的布娃娃。

“如果爹在就好了。”她脱口道。

拈心抬头看了她一眼，莫名其妙地说：

“爹早就死了。”

拈喜已经习惯她的直线思考，暗叹了口气。

“爹死了，让你也吃苦了。”